

证券代码：874493

证券简称：苏环院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董事会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吴海锁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813,44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6.278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李冰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232,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2.983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吴云波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76,651 股，占公司股本的 10.576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田爱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924,952 股，占公司股本的 8.177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吴剑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997,757 股，占公司股本的 6.245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戴晓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

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周东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田少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范玲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赵东亮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田少华先生，1978 年 7 月出生，南京大学法律硕士，执业律师。江苏同帆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2000 年至 2006 年，江苏友诚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06 年至今，江苏同帆律师事务所执行律师、合伙人、主任。曾多次获得南京市秦淮区“优秀律师”、“十佳律师”等荣誉称号。

范玲女士，1980 年 6 月出生，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上海博税通税务师事务所总经理，第四批全国税务领军人才，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 MBA 校外导师，张謇学院兼职教授，中欧校友金融投资协会副秘书长，南通市上海商会现代服务业专委会副主任、高顿财经特聘讲师。2004 年至 2018 年 6 月，历任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营业税处科长、所得税处（国际税收管理处）副处长；2018 年 6 月-10 月任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国际税收处副处长；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10 月，挂职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税务局副局长；2018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 月，担任弘阳地产（HK01996）税务总经理；2023 年 1 月至今，担任上海市博税通税务师事务所总经理。长期从事税务管理工作，擅长财税疑难问题处理、税收合规管理、税收风险识别与防范、税务稽查应对技巧、财务管理与分析等。

赵东亮先生，1987 年 9 月生，教授，博士生导师，东南大学能源与环境学院副院

长，碳中和科学技术研究院副院长，东南大学青年首席教授，主持国家青年千人计划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江苏省杰出青年基金等项目 10 余项；发表包括 Science（2 篇）、Joule、Science Advances、Nature Communications 等在内的高水平期刊论文 80 余篇，总被引 9500 余次（谷歌学术），h 指数 41，获授权 2 项中国专利，1 项美国专利；是包括 Science 在内的 50 余种国际高水平期刊审稿人，担任国际期刊《Buildings》编委、《Carbon Neutrality》青年编委，中文核心期刊《制冷学报》编委；担任江苏省能源研究会碳中和专委会主任委员；荣获 2021 年度东南大学“青年五四奖章”，连续入选 2022-2024 年度全球前 2% 顶尖科学家榜单（斯坦福大学）。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此次董事会换届为董事会任期届满正常换届，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履行职责，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5-014）。

四、备查文件

（一）《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